國立東華大學企業管理學系暨運籌管理研究所

轉系所審查標準

101.06.05 100學年度第2學期第5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110.09.30 110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學院別 | 管理學院 | |
| 學系別 | 企業管理學系暨運籌管理研究所 | |
| 班制 | 學士班 | 碩博班 |
| 申請資格 | 1. 學生需修必30學分(含)以上。 2. 操行成績需甲(含)以上。 | 1. 修習本所一門3學分以上專業必修或選修課程，且成績達B+以上。 2. 操行成績需甲(含)以上。 |
| 審查標準 | 資料審查:   1. 歷年成績單 2. 自傳 3. 讀書計畫（內含轉所動機） | 資料審查:   1. 歷年成績單 2. 自傳 3. 讀書計畫（內含轉所動機） |
| 說明 | 本審查標準經系務會議通過後送教務處備查，修訂時亦同。 | |
| 附註 |  | |